

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25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用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江苏省太仓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和中路 318 号雅鹿大厦 1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25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太仓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和中路318号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夏志才

联系电话：0512-5312182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股东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出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雅鹿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